



旅行業執照

茲有 洪 正 任 等經營甲種旅行業
經審核符合規定應准發給執照以憑營業

- 一、公 司 名 稱：福山旅行社有限公司
二、代 表 人：洪正任
三、資 本 額：新臺幣陸佰萬元整
四、公 司 地 址：高雄市梓官區大舍北路112巷8弄38號(1樓)
五、核准註冊登記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8 日
六、營 業 範 圍：
(一)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海、陸、空運輸事業之客票或代旅客購買國內外客票、託運行李。
(二)接受旅客委託代辦出、入國境及簽證手續。
(三)招攬或接待國內外旅客並安排旅遊、食宿及交通。
(四)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出國觀光旅遊、食宿、交通及提供有關服務。
(五)代理綜合旅行業招攬其包辦旅遊之國內外團體旅遊業務。
(六)代理外國旅行業辦理聯絡、推廣、報價等業務。
(七)設計國內外旅程、安排導遊人員或領隊人員。
(八)提供國內外旅遊諮詢服務。
(九)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與國內外旅遊有關之事項。

上列業務之經營應遵照有關法令規定辦理

交 通 部 觀 光 局
局 長

張錫聰

中 華 民 國

109 年

10

月

29 日

證
照
專
用



證
照
專
用

註冊編號：815600

執照號碼：甲 05861

本執照請懸掛於公司明顯處所